

# 南宫市财政局 ( )

南财农[2025]31号



南宫市财政局

## 关于批复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南宫市农业农村局:

根据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冀财农[2025]121号), 经研究, 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1459 万元, 其中 200 万元用于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, 支出列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。

请严格按照《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修订后的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管理资金, 做好该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工作, 对照批复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,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、安全、有效和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：1. 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  
街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

2.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表

2025 年 12 月 18 日



#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

冀财农〔2025〕121号

##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、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，雄安新区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现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（详见附件）。该项资金预算指标列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。上述指标待 2026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使用。同时，对资金的使用管理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过渡期后常态

化帮扶有关决策部署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待省级财政衔接资金具体调整优化方案确定后，资金管理使用按照新修订的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执行。要严格执行公告公示制度，切实保障好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二、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帮扶、就业帮扶、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，及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提前做好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。组织实施好资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此次下达的省级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市县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，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。要根据此次下达的额度，提前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和前期准备等相关工作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预算执行管理，组织开展好监督检查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有效使用，并接受财政、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（分市、县下发）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省农业农村厅，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、省财政直管县农业农村  
部门，雄安新区农业农村局。

---

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5年12月17日印发

---

附件

###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（分市、县下发）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金额	其中：	备注
		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
南宫市	130581	1459	200	

#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表

项目编码			项目名称	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冀财农[2025]121号）		
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	预算数	1459万元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59万元	其他资金	
	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					
资金支出计划（%）	3月底		6月底	10月底	12月底	
					100%	
绩效目标	目标1	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绩效指标描述	指标值	指标值确定依据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施产业项目数量	实施产业项目（含支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）数量	≥2个	实施方案	
		补贴类项目受益人数	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发放人数	≥200人	实施方案	
			脱贫人口公益岗补助发放人数	≥1500人	实施方案	
		受益村数量	实施新型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受益村数量	4个	实施方案	
	质量指标	项目收益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比例	项目收益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比例	100%	实施方案	
	时效指标	补贴类项目及时发放率	补贴类项目及时发放率	100%	实施方案	
		产业项目及时实施率	产业项目及时开展实施	100%	实施方案	
	成本指标	项目投入财政衔接资金	投入的财政衔接资金总金额	≤1459万元	实施方案	
		补贴类项目发放标准	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发放标准	1500元/人/学期	实施方案	
			脱贫人口公益岗补助发放标准	原则上不低于500元/月，根据出勤情况差异化发放	实施方案	
效果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产业项目年收益率	每年产生的收益与投入产业项目资金的比率	≥5%	实施方案	
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带动脱贫人口稳定增收	有效带动脱贫人口稳定增收	成效显著	实施方案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稳定增收	持续提高脱贫群众收入	≥1年	实施方案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受益脱贫户满意度	≥90%	调查问卷	